

证券代码: 601518

证券简称: 吉林高速

公告编号: 临 2018-043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，应参会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7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、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一、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

经公司股东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 54.35%股份）、公司股东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持有公司 14.04%股份）推荐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无异议，董事会同意推选郝晶祥、高晓兵、刘先福、李晓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董事会同意推选何建芬、陈潮、于莹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二、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同意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

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披露的“临 2018-045 号”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5 日

报备文件：吉林高速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

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郝晶祥先生，1964年10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1986年7月北京理工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毕业，在职研究生学历，吉林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，正高级经济师。曾任首钢吉林柴油机厂党委副书记、副厂长、厂长；长春长铃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党委书记、总经理；长春市长东北开放开发先导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；长春市政府副秘书长；长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（中小企业发展局）局长；市手工业联社主任、市政府汽车工业办公室主任；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委书记。现任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；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

高晓兵先生，1961年4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正高级经济师。历任吉林省公路工程局团委书记、企业管理处处长、人事劳资处处长；吉林省交通建设集团纪委书记、副总经理，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吉林省自然村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，吉林省宇辉地方铁路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；现任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监事会主席。

刘先福先生，1964年出生，高级会计师，大学本科学历，财会专业学士学位。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财务总监，兼任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、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，浙江温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、国高网路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。曾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财务总监、计划财务部经理、东北高速公司筹备组组员，招商局集团财务部主任，审计署驻交通部审计局基建事业处科员、副主任科员、主任科员、副处长、地方交通处处长。

李晓峰先生，1971年7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历任吉林省宇辉地方铁路有限公司综合部部长，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主任，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现任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何建芬女士，1955年3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历任东北电力设计院财务科长，长春市北方市场集团公司财务总监，吉林银行独立董事，长春世纪天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，吉林森工独立董事。现任东北证券监事会外部监事，榆树市农商行独立董事，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中国青年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陈潮先生，1955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大学学历，工程师、高级经济师。1982年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机械制造专业。历任原怡万实业发展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新通产实业开发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董事长，1982年3月至1993年4月任交通部公路司、办公厅、交通部直属中通集团的副处长、副总经理，1993年5月至2004年4月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、党委书记，2000年4月至2006年9月任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局副局长、总裁、党委书记，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2006年10月至2009年10月任深圳市天健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及董事长、2009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长。现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、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董事、深圳红晶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合伙人、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

于莹女士，1967年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法学博士、博士后。现任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，中国商业法研究会副会长，中国商法学会常务理事，中国证券法学会常务理事，中国审计学会理事，吉林省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，长春市人大代表、长春市政府法律顾问，长春市法学会常务理事，长春市仲裁委委员，大连市仲裁委委员，厦门市仲裁委委员，哈尔滨仲裁委委员，衡丰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，吉电股份独立董事，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长春热力集团独立董事。